

汾阳市平原(三泉镇、阳城镇)农村集中供热项目（第一标段）

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S141182202504270410）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 吕梁市 汾阳市

一、招标条件

汾阳市平原(三泉镇、阳城镇)农村集中供热项目，已由汾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汾审管投资发【2023】66号文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汾阳市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汾阳市能源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该项目供热范围为汾阳市三泉镇、阳城镇45个自然村约157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铺设一次管网2x88km，管径为DN600~DN150；新建46座热力站，其中3MW热力站30座，6MW热力站12座，9MW热力站4座；新建金塔山供热首站1座，中继泵站2座。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汾阳市平原（三泉镇、阳城镇）农村集中供热项目（第一标段）施工；包括：郭家庄、张多村、新贤村、团城村、段家庄、仁道村、聂生村七个村庄的一网支线、二网、热力站，（详见工程量清单）；

项目总投资：59289.9万元；

资金来源：汾阳市财政资金；

建设地址：汾阳市三泉镇、阳城镇；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投标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16 时 00 分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前；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汾阳市能源局

地址：吕梁市汾阳市东一环政务大厅 5 楼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35815518

九、其他公告内容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汾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监督电话：0358-7223291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汾阳市能源局

地址：吕梁市汾阳市东一环政务大厅 5 楼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35815518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和诚达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康宁西街 1 号二层伍号

联系人：郝先生

联系电话：1863682583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